

伊水悠悠

掘山岭上粉糊卜

□ 赵乐

食物,贴近人类生活的伴侣,如何与之协调相处,并抖出情感来,便可以窥见你生命旅途的态度。

蛰伏于老宅院撰写《娘娘回》的光景,也就是五个月,谁知一晃便闪入小雪时节。

这天上午,冬阳还在天暮化妆室讨论用何种颜色涂抹伊河脸蛋而踌躇时,我骑单车沿颍龙公路去相邻的庞村镇欣赏了手绘壁画文化墙。

这一墙一神韵一画一景致,格外引起我的注意,乡情乡音乡愁弥漫在我心窝窝里,犹如喝了一碗段湾鲜羊肉汤似的,浓烈暖心依旧。

真好,那简单明了的文字,色彩斑斓的图画,乡俗民约的主题……“会说话”的墙体,不仅把街头巷尾装饰一新,也提升了乡村社区绰约多姿的气质,刻绘出了“中国制家具之都”新风尚的容颜,甜美的微笑吸引着人们的视觉。正如在街边休闲广场练写大字的老人所说:“路修得好,墙画得好,看着心情也好!”

远看一条街,近看一堵墙,在庞村镇区,你随时会被那叹为观止的壁画艺术所折服,流连忘返。

逛了几个村子,品鉴了几处街道墙绘,一看手机晌午了,我的肠胃随即也开始咕咕噜噜叫唤起来。同行的乡贤问:“晌午饭想吃啥?”

“就在掘山岭吃猪肉粉条糊卜馍。”我不打折扣地说。

我要说的掘山岭,系庞村镇辖区一个村落,镇政府机关所在地,洛阳市新农村首批示范村,阿里研究院公布的电子商务淘宝村,这里也是商贾云集的繁华地段。这个村北抵伊河,掘丁路由此而发穿村自北向南而过,一路慢上坡,交叉到颍县镇到龙门石窟公路这儿,由于地势较高坡岭蜿蜒起伏,本地群众习惯称之为掘山岭。

我想吃的晌午饭为本地一道传统特色面食,叫粉糊卜馍,或者叫粉糊卜,有荤有素,以猪肉粉糊卜为主,炒鸡蛋糊卜也很常见。在这里,无论你穿梭于大街小巷,不管餐馆规模大小,档次高低,不少的店面招牌及菜单上都可看到“糊卜”的名字。它主要是由烙饼、粉条、猪肉和蔬菜烹制而成。

就这样,在颍龙路与掘丁路交叉口西南角一家小饭店坐了下来,点了两碗粉糊卜,要了凉拌银条、醋泡花生米两碟小菜。扭头张望,粘贴在墙壁上的“粉糊卜的由来”对我讲,这道面食发源于宋代,相传为北宋政治家、文学家司马光在洛阳编篡《资治通鉴》期间所创,至今已有千余年历史。后来糊卜传到陕西、山西、甘肃等地,形成了不同的做法。

要说此前丝毫不了解粉糊卜,也不准确。40年前,在诸葛司马村读书那半年吃过几次,感觉这饭食能填饱肚

子,非常顶饿,那会儿我无心多想,没想到今朝写这方面的文章,没有留下一星半点的文字记载,渐渐地记忆模糊了。

与同桌的食客唠嗑得知,糊卜的灵魂是红薯粉条。没错,就因为有了它的加入,这款食品,吃起来爽口筋道,闻起来醇香浓郁。拿掘山岭人的话讲,叫“吃着得劲儿”。

这时,饭店老板也插话:“我们这地儿的糊卜好吃,就是有红薯粉条在里面,没有粉条的糊卜就不叫粉糊卜。”我点了点头,认同这一说法。

正如洛阳理工学院教授、民俗学者李焕有所言,伊滨区域的粉糊卜,东不过掘山岭,西止步诸葛街,南不越万安山,北就到伊河边,糊卜的老家就在这一地带。

说起粉条,想必大家不陌生,它以红薯、马铃薯等根形植物为原料,经磨浆沉淀加工后,制成干燥的丝条状食品。粉条是一种很随和的东西,它能与许多食材搭配,做出凉热、荤素、炒烩、炸蒸的菜肴。寒冷季节大伙都爱来一大碗猪肉炖粉条,夏天也都喜欢吃盘菠菜拌粉条,秋天围着电磁炉吃涮锅,宽粉条也常常压轴出场。

这粉条具有很强的吸附性,可以将汤汁吸附于身躯,且本身柔润顺滑,从而能够有效增进食欲,润肠通便,这就是粉条居于糊卜里的灵魂之所在。

粉糊卜这道食物的名称,没有史料统一的文字记载,皆是些坊间口头传闻。河东河西的胡卜、糊卜、糊饼随便写在店招牌上,虽然字面不一样,但属于同一类吃食,做法大同小异,说简单些,类似于焖面之类。“从烹饪技术来讲,焖出来的面食,不会因在水里煮制过程中破坏环境的蛋白质分子网状结构,蔬菜中的养分和水分流失最少,因此焖更加有营养,口感更好。”邻桌的食客说。

再来咬文“糊饼”二字,韵味就更浓了。“糊”者,粘糊状;“饼”者,一种面食也。

要想烹制一锅有滋有味的粉糊卜,烙馍是甚为关键一步。糊卜用的饼馍要有韧性,切成细条不散不碎,经过炖焖爽口嫩滑不糊烂。先将小麦面粉加适量温水同食盐搅和,揉成光滑面团后盖上干净湿布,静置20分钟左右,即“汤面”。和面犹如打磨璞玉,能把麦子内部的光芒给释放出来。接下来,把分好的面坯子擀成乒乓球拍大小的或圆或长方形薄片,刷一层食用油,放到铁鏊子或平底锅内烙熟,而后折叠起来,切成宽窄如韭叶面条、长短像绿豆芽的细条,储存起来备用。

糊卜的卖相和襄城焖面有几分相似,但它的主材并不是面条,准确地说它更接近炒饼。

炒饼我经常在北京真武庙吃,粉糊卜还真的好多年没有吃过。交流,沟通,经老板允许后,我系好围裙,戴上洁白的厨师帽、淡蓝色的无纺布口罩,跟着做师傅去了

操作间。他先用葱花、蒜瓣炆锅炒五花肉丝,而后往炒锅放入绿豆芽、胡萝卜丝、泡好的粉条、油炸豆腐丝,把饼丝盖在底材上面。用的调料很简单,即盐、酱油、五香粉、味精。

这绿豆芽,好像天生就为制做糊卜而生。它又细又长,跟饼条形状很搭;水分含量超高,可以很好地给饼丝补水;吃起来脆脆的,和饼丝又能很好地互补,简直是天作之合的一对儿。

“需要提醒的是,糊卜是利用水蒸气将饼丝、粉条焖透,所以必须要保持小火,焖的过程中要在锅内淋两次温开水,保证菜汁快速浸入饼丝入味,吃起来会更松软可口,记住,不可淋进凉水。”操作的师傅老练纯熟的技术,火候掌握得恰到好处,很快,一份鲜美的粉糊卜出锅了。

紧接着,一碗用虾皮、香菜、葱花加上热水兑的酸汤端上来,这汤是吃粉糊卜的标配,没有它糊卜就不“圆满”。

小饭馆或小食店的风味往往令人印象深刻,那缘于“小”而得以浓缩、分明的乡间味道,多半不会令人失望。

有意思的是,随着庞村制办公家具在大江南北落地生根发芽成长,这碗粉糊卜也“行走”在东北三省的黑土地、北上广深的街巷里弄,还有云贵川……至于味道,又能够入乡随俗,根据不同地域的千变万化,赋予了粉糊卜的适应性。

纵观历史,食物的交流一直都在以我们不曾在意的方式频繁发生着。这种交流借助着贸易、移民、迁徙等方式,影响并丰富了人类的生活。看到这一点,也就不难理解为什么糊卜到外埠时会做一些适应当地口味的调整。这种调整既是主动地适应市场,也是在当地口味的逼迫下被动地改变。

掘山岭粉糊卜价格亲民,无论是匆匆忙忙的打工仔,还是三五好友的周末聚会,亦或是款待洽谈业务的外地宾客,出门随便转转,就会在不同的街面找到吃糊卜的店铺,每人十元二十元钱都让你吃得津津有味,舒舒服服。

掘山岭粉糊卜“小家碧玉”的气质里,含着一份俭朴而亲切的感觉,它可以关照“落单的人”吃得暖,也能使“囊中羞涩的人”吃得很饱,又能够接纳吃货们“蹦蹦跳跳”的喧闹。

的确,一种吃食,经历了岁月的发酵与沉淀,便会成为当地的文化符号与地域象征。

这一顿延迟的晌午饭,让我有了对粉糊卜极致的体验,这里头戴耄耋老人的淳朴厚道,演绎着河洛饮食文化的经典故事。

一碗掘山岭粉糊卜的甜蜜滋味,只有吃过的人才懂得。

候享受充分搅拌,画画的时候享受肆意涂抹,勾勒边线的时候享受精雕细琢,晾晒的时候享受阳光亲吻,完工的时候享受成果带来的满足……

画笔在他们手下有了灵魂和温度,斑马线上的牡丹花也在阳光下尤为耀眼和绚烂。曾经单调的斑马线被他们点缀成了鲜活的画卷,绽放的牡丹花也仿佛化身成为城市的眼睛,在深情地注视着我;这一抹鲜艳的彩色,不仅绽放在斑马线上,也绽放在我眼里,仿佛在看:看,我们的城市,充满了爱和温暖!

两位师傅画完这个路口的斑马线,起身赶往下一个路口的时

候,我跟他们挥手再见,并冲他们深深表达感谢。

因为我知道,他们不仅把花画在了斑马线上,还画进了我的心里,享受当下每一刻,愉快生活和工作的同时,也会把这份爱和温暖传递给别人,照亮城市中行色匆匆的人。

东拼西凑,没有多大价值,被书商们制作精良、极尽煽情的广告蒙蔽了;另一种是盗版书、影印书,要么错漏百出,要么模糊不清,要么字口带着锯齿,拿在手上如同鸡肋,很是闹心。

至于读书,有时会拿笔划些道道,还会在旁边写上几句,更多时候则是跟着感觉走,观其大略,不求甚解。估计很多人跟我一样,以为书买到手了就是读过了,获得了感官和心理上的满足,其实不少书都是新鲜一阵子,没看多少就放下了。比如《百年孤独》,光那些反复循环且绕口的名字就让人头疼;比如《西方哲学史纲》,干涩枯燥,读不了几页就会兴味索然。

没多久就要退休了,时不时有人问我退休以后的打算,我回答说没啥打算,先看一阵子书再说吧,好多书排着队在等我读呢!

了冬天。但是……曹操诗云:老骥伏枥,志在千里。烈士暮年,壮心不已。

王勃诗云:东隅已逝,桑榆非晚。

刘禹锡诗云:莫道桑榆晚,为霞尚满天。

苏轼诗云:鬓微霜,又何妨!持节云中,何日遣冯唐?会挽雕弓如满月,西北望,射天狼。

我,我们不妨也“老夫”发一发“少年狂”。在人生下半场,走出风采;在冬日,依旧拥有春天的明媚。

生活随笔

萝卜

□ 陈俊峰

我们一家四口,只有我一个人吃白萝卜,这是铁的事实。

早上,应我的要求,妻子炒一盘子白萝卜。热气腾腾的一盘子,缭绕着综合的味道——苦的、咸的、香的、辣的都有。我就开始引诱儿子:“白萝卜,大人参,吃萝卜,聪明,吃点?”儿子回答就一个字:“呸呸呸!”

又对女儿说:“吃萝卜,皮肤好!吃点吧?”“那你杀了我吧?”我赶紧苦笑:“闺女,不至于,不吃就不吃吧!”

我给妻子挤挤眼,丢了一个眼色,说道:“孩子们不懂得萝卜的营养,咱俩吃!”

“你饶了我吧!从小吃萝卜都吃伤了,别叫我吃中不中?”

如果我家实施严厉的家法,儿子很乖巧,他肯定会含着眼泪吃几根,其他人,咱真震慑不了。反过来,不能因为吃个早飯惹不痛快,家和万事兴是必须的。

我狼吞虎咽地吃着萝卜,一边咀嚼一边嘟囔:“好吃,真好吃!”还发出“嗯嗯”享受美食的声音。扫视那三个人,看都不看我一眼,都在吃咸菜,且津津有味。真是气不打一处来,我直接把盘子拽过来,就盘子往嘴里扒拉。心里说,咸菜有什么营养?真是不懂屁臭麻糖香。

吃下半盘子萝卜,实在不动了,打个饱嗝,筷子横在盘子边。妻子见状笑笑说:“倒了把?”我嗔怒道:“这是我的营养午餐,盖住,中午我还享用!”

母亲好种菜,喜欢种好养活的菜,萝卜白菜就是她的最爱。尤其是萝卜,每年都是大丰收,而后窖藏,她没有菜窖,就用土埋。只要我去看母亲,就得捎萝卜,捎的不是萝卜,是伟大的母爱。母亲的萝卜有时候新的已经下来,老的还没有吃完。我是消费萝卜的主要渠道,面对沉甸甸的一兜子,扔了吧,辜负了母亲的辛苦,拿回家,没人吃。碰见一个好同事,我赶紧说:“给你点白萝卜吧?”他答道:“我还想给你弄点,老父亲种的萝卜,根本吃不完。”

不是非要妻子炒萝卜不可,而是萝卜塞满冰箱,而且有“糠”的迹象。

记忆中的萝卜是好吃的。早上,端一碗红薯饭,一碟萝卜丝,撒点芝麻盐面儿,脆脆的、香香的、凉凉的,配上热红薯,冷热这么一搭,那叫一个绝。说到过年吃饺子,脑子就立即想到白萝卜大肉馅儿,没有吃过其它的。把萝卜切条煮熟,箅篱捞出来,纱布包起来,在板凳头上挤汁水,像揉一坨面团儿。这样的场面印在脑海里,想起来就觉得亲切。不料,妻子说:“过去人老憨,吃萝卜馅儿饺子,把营养都挤出去了,就吃渣子。”

我回击道:“请不要伤害我美好的回忆。”可仔细想想,也许妻子说得有些道理。

萝卜白菜各有所爱,放到现在已经不灵验了,好多孩子是谁也不爱。但是,这句广泛流传的俗语充分说明了萝卜、白菜的江湖地位,据说萝卜陪人类生生不息已经几千年了,属于白胡子老头擎棕刷儿——老江湖了,是蔬菜中的前辈。可是,年轻人却不买账,下一代孩子更是避之不及,供需是市场法则,有需要才提供,没人吃,还种它干啥?如此发展下去,白萝卜会不会绝种?

假若说一个人挑食,就能充分说明这个人原生家庭条件不错,有的挑。现在孩子们基本都挑食,不挑食的孩子绝对是凤毛麟角了,反映出生活确实好了,也反映出了一个不良的社会现象,值得我们思考。

书香一缕

热乎乎的冬天

□ 宁妍妍

儿子阑尾炎复发了,这几天在第一人民医院治疗。

早上,在医院旁边的一个摊位上,我买了一杯粥,两个包子,一个饭团。扫码付款时,尴尬了!网络连接不上!手机没有欠费,数据也开着,就是连接不上。卖家提醒,把数据关闭再打开,我试了几次,还是不行。无奈,只好说:“先不要了吧?我没带现金。”寒风里,卖家笑着指了指杯子上面的小卡片,说:“拿走吧。上面有我微信,到時候加微信付。”

因已八点,大夫要查房,我谢过慌忙离开。这是我第三次在此摊位买早餐,因是冬天,又是大风天气,帽子口罩戴的一个比一个严,我看老板不面熟,老板看我更不面熟。十块钱的欠款,不是大数目,却是一份信任。一时间,让我温暖良久。到了病房,网络连接上了,我立马拿出小卡片加老板微信,然后付款。

你信任我,我岂能让你失望?

当晚,给儿子扎针的是位面生的护士。她扎了两针,还没有扎上,把九岁多的儿子疼得吱吱呀呀直叫。小姑娘不停地向我们道歉:“不好意思,不好意思。”之前的护士都是一针就成。也许,这个小姑娘刚毕业,没有经验吧。看着她窘迫自责的样子,我安慰道:“没事,没事,俺是男子汉。你再试一下,或许就扎上了。”小姑娘不敢相信地看着我,眼神里有光,在闪烁。继而,又暗淡了,似有些担忧,接着,腼腆地说:“我去叫个人来扎吧。”说完,便快步跑了出去。

我猜测,小姑娘或许是担心她还扎不上,不想让孩子再白白疼一次,从而放弃了练手的机会。看着她瘦瘦的背影,慌张和歉意的样子,不禁内心潮潮的,暖暖的……

输完液体,带着儿子在公交站牌下等车,19路来了,儿子咣当投了一个一元硬币,我支付宝扫码。奇怪的是,刚才二维码还在,现在怎么点都出不来。细心的女司机发现了,告诉我扫一下车上的二维码就出来了。我一试,果真如此。还告诉我,以后不用给孩子换零钱,太麻烦。二维码点一下,再刷一次,就行了。我竟还不知道呢,以为得需要两个手机。这下明白了,省去了换零钱的烦恼。她边开车边事无巨细地告诉我扫码支付时会遇到的情况,是什么原因导致的,该怎么解决。同时,还温声细语地提醒我儿子不要乱动,小心摔倒……

正说着,车到站了,一个妇女刚下车就朝刚刚开走的42路公交车边挥手边大喊:“等一下,等一下。”“车已离站,不能再停。妇女失望地站在那里,等下一趟42路。此时,19路的女司机,打开车门,对那个妇女说:“你先上来,我带你去追,下一站你就坐上了。今天零下八度,风还这么大,等车太冷了。”

妇女万分感激地上了车,最终在下一站坐上了42路。

此时,我再次望向这位女司机,四五十岁的样子,穿着朴素,亲和的犹如邻家大姐一般。那一刻,一股热流在我的心里涌动,突然,鼻子一酸,泛起了泪花。这个冬天好冷,而我的心,却很暖。

信手拈来

因为发烧,下午请假去看病。回来经过十字路口的时候,我看到斑马线的右侧围了警戒线,警戒线里面是两位拿着画笔和颜料、正在地上画画的市政工人。

阳光很明媚,地上亮闪闪的;他们很认真,下笔慢悠悠的。我一下子有了兴趣,饶有兴致地蹲在他们身边看。有一位工人师傅注意到了我,用探究的眼神看了我一眼。

我冲他笑笑:“生病请假了,看完病回来,刚好碰到你们画画,反正也不上班,我欣赏欣赏。”

听我这么说,他开心地笑了:“那你坐那儿看,一会儿啊,这地上都开花了!”他的笑容真有感染力,我因为生病带来的不快,好像也一下子消释了。

他们认真地画,我用心地欣赏。一边盯着他们手里的画笔,一边时不时看他们的表情。他们是那么放松又是那么认真,他们是那么骄傲又是那么小心,只感觉运筹

开卷有益

多年来,读书成了生活的一部分,但读得比较杂,文史哲、教育类、书画类,以及各种杂志,见到有兴趣的都会拿来读。在电子书大行其道的今天,我总觉得这东西有点飘,没有纸质书握在手上踏实。由于财力所限,借呢,一是嫌麻烦,不方便,二是老觉得不是自己的,于是就心存芥蒂;看见一本心仪的书,想要拥有它,只能少吃一回肉,少买一件衣裳了。

这些年来,陆陆续续买了一些书,《乡土中国》《浮生六记》《昭明文选》《古文观止》《说文解字》等等都有好几个版本,平时不多见的毛边本、蝴蝶装、旋风装、裸脊锁线装、仿古线装书竟然也积攒了一大摞,由此我还经过充分准备,掂了两兜书,给几个班的学生上过一轮关于书的知识普及课。不知不觉间,一大一小两个书柜塞得满满的,桌子上也是,床头柜上也是,还有些长期不看的书只好堆在墙角吃灰。

岁月有声

冬日,花费完了春天的花朵、夏天的浓荫、秋天的果实。冬日不是大手大脚的花花公子,是《威尼斯商人》中的夏洛克,《怪客人》中的阿巴贡,《欧也妮·葛朗台》中的葛朗台,《死魂灵》中的泼留希金。

冬日的前身是春天,是夏天,是秋天。冬日一路走来,一个子儿一个子儿地抠,一两碎银一两碎银地攒,舍不得虚掷,也不肯空抛。一朵花掉下去,冬日把它捏成红泥;一枚果收进来,冬日把它酿成佳酿;一片叶飞起来,冬日把它做成蝴蝶结。

冬日良苦的小心思,貌似拥有,还是被光阴——这个天地间最柔软的神偷,偷了个精光。但是,神偷偷走

斑马线上牡丹开

□ 苗君甫

帷幄之间,胸有山川之下,画笔在他们手里,成为了跳动的火;绿色幻化成波浪形状的叶子,粉色蔓延成云朵形状的花瓣,黄色勾勒出桂花形状的花心……

没注意他们画了多久,但我感受到了自己心灵的触动:原来享受做一件事,是这么美好的感觉!

等他们画完,我忍不住感叹,赶紧拿出手机拍照,一边拍一边赞叹:“真好看啊,你们手真巧!”

两位师傅也退后一步欣赏地看着地上的花,就像欣赏自己最得意的作品:“斑马线美化美化,生活也美化美化,多好的日子啊!”

我忍不住心头一动,他们一定是热爱生活的人,也一定是善于发现生活中的美的人。

在斑马线上画牡丹花,也许是他们接到的工作任务,但他们把工作任务转变成了享受生活的过程:配漆的时

买书琐记

□ 杨群灿

前两年教育工会发过两回购书卡,但不经用,几百块钱的书卡在书店买不了几本书,更多且实惠的还得是网拍、网购。有家书局拍卖古籍,动辄一本(套)成千上万甚至几万,把咱看得直咋舌,只有眼馋的份儿了。所谓小买怡情,大买伤身,为了瞧瞧古籍善本长的啥样儿,有一回我冲动了,花500块拍了一部定价4000块的《中国国家图书馆古籍珍品图录》,算下来才一折多点,可也心疼不已。有一回窝在沙发上百无聊赖之际,点开手机进入一个图书拍卖直播间,以100元的价格拍得一套1966年一版一印的四卷本《毛泽东选集》,感觉捡了大漏——这书我小时候在家里见过,算是慰藉了念旧的惆怅。

近几年来,网购图书成了买书的主要渠道,与实体店相比,书价是更便宜,拆开快递那一刻的快感、翻开书页那一刻的开心、相信爱书的人都有体会。然而网购图书鱼目混珠,有好书,也有烂书。所谓烂书,一是内容烂,

人生下半场

□ 常润芳

的,是所有的吗?冬日,输得很惨吗?

遇到万老师与周老师。他们一个鼓励我画画,一个鼓励我练字。83岁的万老师,生养了7个孩子,63岁才腾出自己,零基础入门,学习画牡丹。她执着勤奋,以作画为乐,多次获得国家级大奖。她已经画了135幅成品画和60余幅半成品画。她惊人的创作能力与速度,让年轻人望尘莫及。她画起画来不眠不休,投入得不知今夕为何夕,看什么都是牡丹花。

天道酬勤。万老师看着我说:“闺女,人生下半场,青春刚开始。只要下劲儿,什么时候都不晚。”

唉,我还是嫌弃我自己苍老。人生四季,已经苍老到

了冬天。

但是……曹操诗云:老骥伏枥,志在千里。烈士暮年,壮心不已。

王勃诗云:东隅已逝,桑榆非晚。

刘禹锡诗云:莫道桑榆晚,为霞尚满天。

苏轼诗云:鬓微霜,又何妨!持节云中,何日遣冯唐?会挽雕弓如满月,西北望,射天狼。

我,我们不妨也“老夫”发一发“少年狂”。在人生下半场,走出风采;在冬日,依旧拥有春天的明媚。